

## 易通系统 - 功能 #1139

功能 # 1138 (已关闭): 物流合同标准线路行增加录入功能

### 销售报价物流成本计算器中还需要考虑物流合同中的客户黑名单

2021-07-19 11:50 - 王宁

状态:	已关闭	开始日期:	2021-07-19
优先级:	低	计划完成日期:	
指派给:	孔军利	% 完成:	0%
类别:	110-新业务	预期时间:	0.00 小时
目标版本:		耗时:	0.00 小时
<b>描述</b>			
1. 如果销售报价的收货方, 在某物流合同某标准线路的“线路目的地”中被勾选为不适用, 则该条物流线路报价不能参与计算			
2. 如果销售报价中的回收地点, 在某物流合同某标准线路的“线路起运地”中被勾选为不适用, 则改条物流线路报价不能参与记录			

#### 历史记录

#1 - 2021-07-21 09:29 - 城城常

- 指派给 被设置为 孔军利

#2 - 2021-07-30 08:53 - 孔军利

- 状态从 新建 变更为 已解决

#3 - 2021-08-17 21:07 - 王宁

- 状态从 已解决 变更为 反馈

需求里第2条没有实现

#4 - 2021-08-18 17:41 - 孔军利

- 状态从 反馈 变更为 已解决

#5 - 2021-08-19 20:00 - 王宁

- 状态从 已解决 变更为 已关闭

验证, 已完成。